

參、招生所別、招生名額、考試方式、成績計算方式及規定事項

系所別	機械工程系機電整合碩士班				
名額	8 名				
研究領域	一、智慧機電與 AI 應用技術：聚焦智慧機電整合、人工智慧、智慧控制與機器人技術，培育能將 AI 技術應用於精密製造、自動化與先進車輛控制之跨域專業人才。 二、先進車輛與綠能技術：聚焦先進車輛工程與綠色能源應用，整合能源轉換、熱流、材料、智慧控制及車輛能效技術，發展智慧車輛、能源效率與永續系統應用。				
考 方 式	應繳交下列資料： 一、書面資料審查 【面試當日繳交】 1.推薦函二封（附表二）、學業成績總平均（應屆畢業生最後一學期成績免附）(佔本項成績 40%) 2.著作、專題研究報告、研究計畫書及自傳（佔本項成績 40%） 3.工作成就及其它特殊表現（佔本項成績 20%） 二、面試 1.機、電相關專業知識口試（佔本項成績 60%） 2.研究方向及計劃、研究能力、組織表達能力（佔本項成績 40%） （應攜帶物件：身分證、准考證、個人簡報資料。）				
成績計算 方 式	項目	滿分	佔總成績比例	同分參酌順序	
	一、書面資料審查	100	50 %	1.面試成績 2.書面資料審查成績	
	二、面試	100	50 %		
	總分	100			
規 事 定 項	1.各項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 2 位四捨五入。 2.請備齊上列書面資料，以免影響書面資料審查成績。 3.書面資料審查之資料請於面試當日攜帶應考，面試後不得補繳。若有實作成品於面試當天再攜帶至試場。 4.錄取生經註冊入學後，其應修及加修學分、科目、畢業資格等事項，悉依本系所之規定辦理。 5.符合報考資格考生皆可參加面試。				
備註	系統上傳之報名資料及面試繳交之書面審查資料，概不退還。				
系所聯絡 資訊	電話：(02)2892-7154 分機8011 傳真：(02)2893-5295 網址： https://mei.tpcu.edu.tw/				

系所別	企業管理系電子商務碩士班			
名額	5 名			
研究領域	電子商務資訊技術、電子商務經營管理、資訊系統技術與管理、網路技術與管理、資訊技術創新、供應鏈與物流管理			
考 方 式	<p>應繳交下列資料：</p> <p>一、書面資料審查 <u>【面試當日繳交】</u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推薦函二封（附表二）、學業成績總平均（應屆畢業生最後一學期成績免附）(佔本項成績 50%) 2.著作、專題研究報告、研究計畫書及自傳（佔本項成績 35%） 3.工作成就及其它特殊表現（佔本項成績 15%） <p>二、面試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相關專業知識口試（佔本項成績 50%） 2.研究方向及計劃、研究能力、組織表達能力（佔本項成績 50%） (應攜帶物件：身分證、准考證、個人簡報資料。) 			
成績計算 方 式	項目	滿分	佔總成績比例	同分參酌順序
	一、書面資料審查	100	30 %	1.面試成績 2.書面資料審查成績
規 事 定 項	二、面試	100	70 %	
	總分	100		
備註	系統上傳之報名資料及面試繳交之書面審查資料，概不退還。			
系所聯絡 資 訊	電話：(02)2892-7154 分機7601 傳真：(02)2890-8781 網址： https://ba.tpcu.edu.tw/			

系所別	休閒事業系碩士班					
名額	6 名					
研究領域	一、休閒運動管理研究 二、休閒遊憩管理研究 三、休閒事業行銷管理研究		四、休閒健康事業經營管理研究 五、休閒產業評估研究 六、休閒環境規劃評估研究			
考 方 試 式	一、書面資料審查 <u>【面試當日繳交】</u>	<p>應繳交下列資料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推薦函二封（附表二）、學業成績總平均（應屆畢業生最後一學期成績免附）(佔本項成績 40%) 2.著作、專題研究報告、研究計畫書及自傳（佔本項成績 40%） 3.工作成就及其它特殊表現（佔本項成績 20%） 				
	二、面試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相關專業知識口試（佔本項成績 60%） 2.研究方向及計劃、研究能力、組織表達能力（佔本項成績 40%） (應攜帶物件：身分證、准考證、個人簡報資料。) 				
成績計算 方 式	項目	滿分	佔總成績比例	同分參酌順序		
	一、書面資料審查	100	50 %	1.面試成績 2.書面資料審查成績		
	二、面試	100	50 %			
	總分	100				
規 定 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各項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 2 位四捨五入。 2.請備齊上列書面資料，以免影響書面資料審查成績。 3.書面資料審查之資料請於面試當日攜帶應考，面試後不得補繳。若有實作成品於面試當天再攜帶至試場。 4.錄取生經註冊入學後，其應修及加修學分、科目、畢業資格等事項，悉依本系所之規定辦理。 5.符合報考資格考生皆可參加面試。 					
備註	系統上傳之報名資料及面試繳交之書面審查資料，概不退還。					
系所聯絡 資訊	電話：(02)2892-7154 分機8790 傳真：(02)2894-7822 網址： https://shl.tpcu.edu.tw/					